

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德[2013]26号

关于开展“信息学院杯”泉州市中小学班主任 “我的教育梦”演讲比赛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市直学校：

为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精神，紧紧围绕立德树人、教书育人的根本任务，全面落实《教育部党组关于在全国各级各类学校深入开展“我的中国梦”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》（教党[2013]2号）要求，结合纪念第29个教师节，泉州市教育局决定开展中小学班主任“我的教育梦”演讲比赛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与对象

中小学班主任

二、活动主题

我的教育梦

三、演讲内容

结合自己的成长经历、教育经历，讲述心中的中国梦、教育梦；也可以作为中国梦的见证者，讲述身边的教育故事。

四、活动要求

（一）各县（区、市）市直学校要高度重视此次活动，认真组织选拔赛，择优推荐参加比赛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分别推荐1名

小学班主任、1名中学班主任参加比赛；市直学校推荐1名班主任参加比赛。

(二)各县(区、市)市直学校务必于8月25日前将演讲比赛的选手报名表、演讲稿电子文档发至邮箱22783508@163.com，并在比赛当天报到时将演讲稿(一式十份，A4纸打印，隐去参赛者的单位、姓名)统一交给现场工作人员。联系电话：22783508、28229595

五、注意事项

(一)演讲大赛定于9月上旬举行，具体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。

(二)参赛选手要注意把握演讲时间，演讲控制在6分钟以内，要求脱稿演讲；演讲要主题突出、层次分明、逻辑性强、结构合理，内容积极向上，服装大方得体，语言自然流畅、富有真情实感。

(三)比赛采取现场计分，当场亮分的办法，评委按10分制(其中演讲内容5分，演讲艺术4分，台风1分)现场评分。

附：泉州市中小学班主任“我的教育梦”演讲比赛报名表

泉州市教育局

2013年5月27日

抄送：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，市委办、市政府办、市委宣传部、市委文明办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3年5月27日印发

泉教德[2013]26号附件：

泉州市中小学班主任“我的教育梦”演讲比赛报名表

县(区、市)教育局或市直学校

姓名	演讲题目	工作单位	联系电话
县(区、市) 教育局或市直 学校意见	(盖章)		
备注	各县(区、市)市直学校务必于8月25日前将此表填好上交并发送到市教育局德育科,演讲稿电子版发至邮箱22783508@163.com。		